

# 2019年广州市生态环境局从化区分局政府信息公开 年度报告

## 一、总体情况

2019年，我局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国务院令第492号）等相关规定，结合环保管理工作实际，把信息公开作为政府部门职能转变和惠民办实事的大事来抓，积极推动环境信息公开，取得了良好的成效。

我局2019年全年主动公开政府信息96条，其中：1. 组织机构类信息4条；2. 部门文件类信息23条；3. 动态类信息59条；4. 财政预决算信息2条。5. 环境领域信息公开5条；6. 企业环境信用评价信息3条。

2019年我局根据《广东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地级以上市政府网站集约化工作方案〉的通知》（粤办函〔2019〕2号）《广州市政务服务数据管理局关于推进政府网站集约化迁移工作的函》（穗政数函〔2019〕338号）和《广州市政务服务数据管理局关于做好政府网站迁移上线工作的函》要求，配合区政务服务数据管理局对政府信息公开目录、市政府门户网站相关栏目、行政规范性文件及配套解读文件的保障方式进行调整，做好网站迁移工作。

为持续增强党建、政务公开和环境宣传教育的效果，紧贴时政及生态文明建设发展趋势，我局充分利用好两个宣传栏和两台多媒体电子触摸查询一体机，在机构改革过程中，由于办公地址变迁，做好宣传栏和多媒体电子触摸查询一体机迁移安置工作，继续营造浓厚的宣传氛围，增强新时代基层生态环境保护干部职工在国家建设大潮中的存在感和参与感。

我局街北高速从化出口、大广高速从化出口和温泉出口设立的三个空气质量发布屏，在从化的高速公路主要出入口实时发布我区的空气质量，本年度信息有效显示时间大于90%，目前运行公示状态良好。

##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新 制作数量	本年新 公开数量	对外公开总数量
规章	0	0	0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1	0	0	0	0	0	1	
三、本年度办理结果	(一) 予以公开	4	0	0	0	0	0	0	
	(二) 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 只计这一情形, 不计其他情形)	0	0	0	0	0	0	0	
	(三) 不予公开	1. 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0	0
		2. 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0	0
		3. 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0	0
		4. 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0	0
		5. 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0	0
		6. 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0	0
		7. 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0	0
		8. 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0	0
	(四) 无法提供	1. 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0	0	0	0	0	0	0
2. 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0	0	

	3. 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0	0
(五) 不予处理	1. 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0	0
	2. 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3. 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0
	4. 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5. 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0
	(六) 其他处理	0	0	0	0	0	0	0
(七) 总计	0	0	0	0	0	0	0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0

####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	结果	其他	尚未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	结果	其他	尚未	总计	结果	结果	其他	尚未	总计	
维持	纠正	结果	审结		维持	纠正	结果	审结		维持	纠正	结果	审结		
0	0	0	0	0	1	1	1	0	0	0	0	0	0	0	3

####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 (一) 存在的主要问题

1、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质量、版式创新上还需进一步提高。受限于分局的队

伍建设不强，专业化水平不够高，公开质量有待提高。

2、信息公开网站公开的内容还不够及时、全面，部门动态性、全面性、时效性、深度性信息的更新还需加强，内容丰富程度和深度不够，形式不够生动形象。

3、信息发布、传播热度不够高，新闻宣传的话语权和主导权、生态环境舆论战主动性不够高，传播感染力影响力较弱。

4、对政务公开工作中不断出现的新情况、新问题，应对方式不够灵活，积极性和主动性不高，方式方法不够多。

## （二）改进措施

（1）进一步完善政府信息公开制度。为了推进政府信息公开的制度化 and 规范化，适应机构改革的新要求，我局将不断完善政府信息公开有关工作制度以及配套的各项规则，进一步明确政府信息公开的范围、形式及审批程序，制定主动公开及依申请公开相关流程，加强政务公开规范性。完善政务公开效能监督制度，使工作责任落实到人，公开质量监督到位。

（2）加强宣传教育和培训。根据实际工作实际和要求，组织全体工作人员学习有关政务公开、政务服务规章制度，进一步提高业务水平。及时收集整理企业、群众对我局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开展过程中的意见和建议，更好地调整、完善我局政府信息公开工作。

（3）对负责局政务公开工作的人员进一步提高要求，利用各种培训的机会提高业务水平。充分发挥信息公开领导小组的功能，增加对新情况、新问题的研判和应对能力，紧跟时代潮流，组建一支具有战斗力的宣传队伍。

##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无。